

淮南市律师协会文件

淮律协字〔2021〕15号

关于成立淮南市乡村振兴律师服务团的通知

市律协凤台县、寿县联络组，各律师事务所、市法律援助中心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》和淮南市委依法治市委《全市法治乡村建设的实施方案》，进一步发挥律师的专业优势，促进我市法治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，市律师协会整合资源服务社会，成立乡村振兴律师服务团，现将人员组成情况通知如下：

团长：胡艳丽

副团长：杨全好、张万标、居多韬、孟德春、陆飞、余凤祥

成员：崔 勇（州来所） 王立平（俊诚所） 喻泉（喻泉所）
管克凤（喻泉所） 王辉（金天阳所） 陈世林（金天阳所）
穆朝文（衡威所） 朱广宪（衡威所） 蓝祝（震一所）

庞红新（竞合所） 谢晓艳（新建所） 韩明（八公所）
万传禹（信智所） 曾伟（信智所） 王永忠（志同所）
井昊（志同所） 王道帮（源则所） 胡蓉（源则所）
左王勤（铸志所） 陈多武（安铎所） 黄光安（繁星所）
郑海龙（郢都所） 陈厚成（孟德春所）



抄送：淮南市司法局

淮南市律师协会秘书处

2021年2月19日印发
